

校地合作资金项目申报流程

查看指南（通知）

科研院网站、校地合作市（州）当地科技局网站



签订联合申报协议

联合申报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后，持审批单一起至科研院科技合作与技术转移部（行政楼 341）办理审批手续

联合申报协议参考模板：<http://kyy.scu.edu.cn/info/2160/7542.htm>

审批单：<http://kyy.scu.edu.cn/info/2160/7541.htm>



提交申报材料

根据指南（通知）在线上 and 线下填报并提交申报材料，具体提交方式以指南（通知）为准。